

---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027**

**2005 年半年度报告**

---

# 目录

一、重要提示 .....	3
二、公司基本情况 .....	3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5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6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7
六、重要事项 .....	11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	15
八、补充资料 .....	76
九、备查文件目录 .....	79

---

## 一、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公司董事长贺恭先生、副董事长朱崇利先生、董事张炳炬先生因故未能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贺恭先生委托陈飞虎副董事长，朱崇利先生委托王映黎董事，张炳炬先生委托彭兴宇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

3、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4、公司负责人贺恭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祝方新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陶云鹏先生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HUADIAN POWE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HDPI
- 2、公司 A 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 A 股简称：华电国际  
公司 A 股代码：600027  
公司 H 股上市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 H 股代码：1071
- 3、公司注册地址：济南市经三路 14 号  
公司办公地址：济南市经三路 14 号  
邮政编码：2500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www.hdpi.com.cn  
公司电子信箱：hdpi@hdpi.com.cn
- 4、公司法定代表人：贺恭
- 5、公司董事会秘书：周连青  
电话：0531-82366808  
传真：0531-82366090  
E-mail：zhouliq@hdpi.com.cn  
联系地址：济南市经三路 14 号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张戈临  
电话：0531-82366095  
传真：0531-82366090  
E-mail：zhanggl@hdpi.com.cn  
联系地址：济南市经三路 14 号
- 6、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A 股参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H 股参阅：《香港经济日报》、《虎报》、《南华早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济南市经三路 14 号
- 7、公司其他基本情况：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4 年 6 月 28 日  
注册地点：山东省济南市经三路 14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股鲁总字第 003922 号-1/1  
税务登记号码：370103267170228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的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境外：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执业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的办公地址：香港中环遮打道 10 号太子大厦 8 楼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流动资产	3,256,272	3,125,767	4.18
流动负债	7,045,008	7,134,040	-1.25
总资产	29,696,744	27,790,708	6.86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11,943,806	9,814,755	21.69
每股净资产(元)	1.98	1.87	5.88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1.98	1.87	5.88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	454,053	657,643	-30.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34,207	639,323	-32.08
每股收益(元)	0.08	0.13	-38.46
净资产收益率(%)	3.80	6.90	减少 3.1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5,615	1,372,814	-10.72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扣除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8,961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660
所得税影响数	-9,775
合计	19,84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为衍生金融工具净收益。

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净利润		股东权益	
	本期数	上期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按中国会计制度	454,053	657,643	9,814,755	11,943,806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项目:				
净资产公允价值调整(a)	-16,447	-15,478	374,916	358,469
商誉/合并价差调整(b)	14,679	11,944	-225,362	-203,717
一般性借款利息资本化(c)	14,985	-	-	14,985
其他调整(d)	235	-	-127	-127
调整对税务的影响	82	5,027	-90,623	-90,541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467,587	659,136	9,873,559	12,022,875

(a)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合并财务报表是以母公司和子公司及合营企业的个别财务报表为依据编制，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并财务报表是以母公司的财务报表和被收购子公司及合营企业按被收购时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编制。本公司的子公司及合营企业在被收购时的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值存在差异，该差异主要是由于固定资产所致的。

净资产公允价值调整主要为子公司及合营企业于被收购时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与其账面值之差及收购日后对公允价值及账面值之差所作的折旧调整。

(b)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合并价差是指收购成本超过购入净资产账面值的份额。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商誉是指收购成本超过可分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如注释(a)所述，由于购入的净资产账面值和公允价值存在差异，所以合并价差和商誉亦存在差异。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净利润差异是因差异摊销所致。按照2005年1月1日生效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三号，商誉不再进行摊销。负商誉被拨回至期初的未分配利润中作出调整。

(c)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只有为购建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利息费用才予以资本化为该资产成本的一部分。而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对于一般性借款用于获取一项符合条件的资产，其借款费用应予以资本化为该资产成本的一部分。

(d) 其它调整内的每个单项调整金额并不重大。

4 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1.23	11.55	0.22	0.23
营业利润	5.96	6.13	0.12	0.12
净利润	3.80	3.91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4	3.74	0.07	0.07

###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 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 股

	期初值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值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1,009,980,770							1,009,980,770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923,443,970							923,443,97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86,536,800							86,536,800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注1	2,815,075,430				196,000,000		196,000,000	3,011,075,430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825,056,200				196,000,000		196,000,000	4,021,056,2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569,000,000		569,000,000	569,00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431,028,000							1,431,028,000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431,028,000				569,000,000		569,000,000	2,000,028,000
三、股份总数	5,256,084,200				765,000,000		765,000,000	6,021,084,200

注1：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华电”）持有的股份，于2003年4月1日，根据国家电力体制改革方案，中国华电取代山东电力集团公司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本公司A股股票于2005年2月3日在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本次A股发行总股数7.65亿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52元，其中1.96亿股配售给中国华电。

## （二）股东情况

1、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137,262户。

### 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196,000,000	3,011,075,430	50.01	未流通	0	国有股东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90,000	1,420,381,900	23.59	已流通	未知	外资股东
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0	903,443,970	15.00	未流通	0	国有股东
山东鲁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0	86,536,800	1.44	未流通	0	法人股东
枣庄市基本建设投资公司	0	20,000,000	0.33	未流通	0	国有股东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	4,000,000	0.07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朱神英	3,284,300	3,284,300	0.05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中信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	3,200,000	0.05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0.05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深圳市万兆贸易有限公司	2,660,000	2,660,000	0.04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 3、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420,381,900	H股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	A股
朱神英	3,284,300	A股
中信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	A股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A股
深圳市万兆贸易有限公司	2,660,000	A股
张力	2,173,100	A股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54,449	A股
韩军	1,840,000	A股
金鑫证券投资基金	1,647,500	A股

###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职期满。2005年6月2日,公司召开2004年度股东大会,会上选举并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贺恭、朱崇利、陈飞虎、陈建华、田沛亭、彭兴宇、张炳炬、王映黎为本公司董事,丁慧平、赵景华、胡元木、王传顺为本公司独立董事;选举并通过了《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冯兰水、李长旭、郑飞雪为本公司监事。2005年6月2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四届一次董事会上,选举贺恭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选举陈飞虎、朱崇利先生为副董事长。继续聘任陈建华先生出任本公司总经理并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钟统林先生、孙青松先生、王文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祝方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周连青先生为董事会秘书。在同日召开的第四届一次监事会上,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冯兰水先生为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上半年,国家宏观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公司抓住山东省和四川省发电需求继续大幅增长的机遇,狠抓安全生产,力争多发电量,努力控制煤价。上半年,公司在生产经营管理、电源基本建设、前期发展项目等各个方面都取得了新的进展。

- 1、发电量继续快速增长。上半年,公司紧紧抓住发电量这一关键因素,全面做好电力市场分析,充分利用山东省发电设备利用小时快速增长的机遇,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前提下争发电量。上半年公司按集团口径完成发电量228.25亿千瓦时,比去年同期增长31.03%。
- 2、根据煤炭市场变化趋势,在保证燃煤供应的同时,优化供煤结构,努力降低煤炭涨价的影响。
- 3、自5月1日起,公司所属电厂开始执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发改委”)制定的新的电价政策。

### (二) 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

#### 1、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情况

##### (1) 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所属电厂及公司地理位置优越,均处于主要煤矿区或电力负荷中心附近。截止2005年6月30日,本公司控参股电厂详细情况如下:

电厂名称	容量 (万千瓦)	公司拥有权益	机组构成 (万千瓦)	备注
邹县发电厂	254	100%	2×60+4×33.5	2×100万千瓦级超超临界燃煤机组在建
十里泉发电厂	128.5	100%	2×30+4×14 +1×12.5	
莱城发电厂	120	100%	4×30	
华电青岛发电有限公司 (“青岛公司”)	66	55%	2×30+6	2×30万千瓦级热电联产燃煤机组在建
潍坊发电厂	66	30%	2×33	2×60万千瓦级燃煤机组在建
华电淄博热电有限公司 (“淄博公司”)	46.7	100%	2×8.85+2×14.5	
华电章丘发电有限公司 (“章丘公司”)	29	70%	2×14.5	
华电滕州新源热电有限公司 (“滕州公司”)	33.3	54.49%	2×15+1×3.3	

四川广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广安公司”)	120	80%	4 × 30	2 × 60 万千瓦级燃煤机组在建
宁夏英力特中宁发电有限公司 (“中宁公司”)	33	50%	1 × 33	1 × 33 万千瓦级燃煤机组在建
宁夏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发电公司”)	6	31.11%	6	风电
安徽池州九华发电有限公司 (“池州公司”)	-	40%		2 × 30 万千瓦级燃煤机组在建
管理装机容量注 1	863.5			
权益容量注 2	758.12			
注 1：本公司、子公司、合营企业装机容量之和 注 2：本公司及控参股电厂装机容量按持股比例计算				

2005 年度上半年，全国国内生产总值（GDP）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9.5%。本公司目前运营及在建的发电资产分布于山东、四川、宁夏及安徽等省/自治区，近几年这些地区经济发展迅速，GDP 始终保持较高的增长势头，2004 年山东、四川、宁夏省/自治区 GDP 按可比价格计算的增长率分别为 15.4%、11.6% 和 11.5%，比全国平均水平分别高出 5.9、2.1 和 2.0 个百分点。GDP 的增长带动了电力需求的不断增长，给电力企业的经营和发展带来了良好的市场环境和机遇。

上半年，公司发电量比去年同期增长 31.03%，发电量同比增长幅度较大的电厂（公司）有：广安公司、滕州公司、章丘公司、淄博公司及十里泉发电厂。本公司拥有 50% 权益的中宁公司上半年发电量完成 10.9 亿千瓦时。发电量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服务区内用电需求的持续增长，二是得益于公司电厂持续保持良好的运营状态和记录，三是新投产机组的电量贡献（广安公司两台 30 万千瓦机组于 2004 年下半年投入商业运营），四是由于青岛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 28 日在中国登记为有限责任公司。根据青岛公司的章程，本公司对青岛公司具有实质控制权，因此青岛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子公司。自此本集团对青岛公司的投资由采用按比例合并方法改为采用以合并方法反映在合并会计报表内）2004 年同期按所持 55% 权益比例计入，从 2005 年开始按 100% 并入。

上半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3.99 亿元，比去年同期的 47.67 亿元增长了 34.24%；由于煤炭价格继续上涨，造成发电燃料成本增加，上半年主营业务成本 49.95 亿元，比去年同期的 31.86 亿元增长了 56.80%，主要是因为煤价上涨和发电量增加，导致煤炭成本增加；上半年主营业务利润 13.41 亿元，比去年同期的 15.27 亿元下降了 12.14%；管理费用 3.81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9,680 万元，主要是环保收费自去年下半年增加的影响，上半年环保费用增加约 4,400 万元，另外，由于对青岛公司的投资由采用按比例合并方法改为采用以合并方法，相应增加了管理费用总额；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4.54 亿元，比去年同期的 6.58 亿元，下降了 30.96%，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煤炭价格居高不下。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所属机组安全稳定运行，共实现十六个百日安全记录。公司所属的莱城发电厂、青岛公司、潍坊发电厂、淄博公司及滕州公司连续安全生产纪录超过 2,000 天；邹县发电厂及广安公司超过 1,500 天；章丘公司超过 1,000 天。

2005 年在第 34 届（2004 年度）全国火电大机组（单机容量 30 万千瓦及以上）竞赛评比中，全国共计 281 台机组参赛，以机组的运行效率、安全运行时间及劳动生产率等为评比指标，其中 52 台机组获奖，获奖率为 18.5%。本公司参赛的 30 万千瓦和 60 万千瓦机组共 18 台，有 8 台机组获奖，获奖率达 44.4%。其中本公司邹县发电厂 6 号机组荣获 60 万千瓦级发电机组特等奖（第一名）；邹县发电厂 2 号机组、青岛公司 1 号机组分别荣获 30 万千瓦级发电机组特等奖（第一名）和一等奖（第二名）；邹县发电厂 3 号机组、莱城发电厂 3、4 号机组获二等奖；莱城发电厂 1 号机组及十里泉发电厂 6 号机组获三等奖。

按照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山东省物价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山东省实施煤电价格联动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格发[2005]72 号）的文件精神，实施煤电价格联动，适当提高发电企业的

上网电价水平，取消超发电价，电厂在省（网）内销售的所有上网电量均执行政府定价水平；电价调整自 2005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

按照四川省物价局转发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华中电网实施煤电价格联动有关问题的通知》（川价发[2005]91 号）的文件精神，四川省电网自 2005 年 5 月 1 日起取消超发电价政策；适当调整发电企业上网电价，四川省电网统调燃煤机组上网电价平均每千瓦时提高人民币 2.3 分，电价调整自 2005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

按上述文件，本公司发电机组的电价调整情况见下表：

电价单位：元/千千瓦时

电厂（机组）名称	装机容量（万千瓦）	含税上网电价调整情况
邹县发电厂 1-6 号机组	254	由 337.9 调整为 354.0
十里泉发电厂 1-7 号机组	128.5	由 337.9 调整为 354.0
莱城发电厂 1 号机组	30	由 337.9 调整为 354.0
莱城发电厂 2-4 号机组	90	由 321.5 调整为 345.0
淄博公司 1、2 号机组	17.7	仍执行 420.0
淄博公司 3、4 号机组	29	由 321.5 调整为 360.0（属脱硫机组）
青岛公司 1、2 号机组	60	仍执行 439.4
章丘公司	29	由 321.5 调整为 345.0
滕州公司 1 号机组	3.3	由 374.63 调整为 390.7
滕州公司 2、3 号机组	30	由 321.5 调整为 345.0
潍坊发电厂	66	由 359.68 调整为 375.8
广安公司一期	60	由 316.4 调整为 339.4
广安公司二期	60	由 310 调整为 333

于 2005 年 6 月 14 日，本公司与中国华电订立了《关于安徽华电宿州发电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宿州协议”），根据该协议，本公司拟以代价人民币 74,900,000 元自中国华电收购安徽华电宿州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州公司”）97%股权。于同日，本公司与中国华电订立了《关于华电新乡发电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新乡协议”），根据该协议，本公司拟以代价人民币 90,100,000 元自中国华电收购华电新乡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乡公司”）90%股权。在 2005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上，股东已批准上述两项交易，待其他转让手续完成之后，我公司将正式成为宿州公司和新乡公司的控股股东。宿州公司两台 60 万千瓦燃煤机组和新乡公司的两台 60 万千瓦燃煤机组均已获国家发改委核准。

报告期内投产的机组有：中宁公司第一台 33 万千瓦燃煤机组于 2005 年 1 月 22 日正式投入商业运营。

本公司目前正在建的项目有：

电厂（机组）名称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	预计投产时间
池州公司	2×30 万千瓦级燃煤机组工程	05 年投产一台，06 年投产一台
中宁公司	1×33 万千瓦级燃煤机组工程	05 年投产
青岛公司	二期 2×30 万千瓦级热电联产燃煤扩建工程	05 年投产一台，06 年投产一台
邹县发电厂	四期 2×100 万千瓦级超超临界机组扩建工程	07 年投产一台，08 年投产一台
潍坊发电厂	二期 2×60 万千瓦级燃煤机组扩建工程	07 年双投
灵武电厂	2×60 万千瓦级燃煤机组新建工程	07 年投产一台，08 年投产一台
广安公司	三期 2×60 万千瓦级机组扩建工程	07 年双投
合计容量	713 万千瓦	

公司目前的前期项目有：章丘公司二期 2×30 万千瓦热电机组工程、滕州公司二期 2×31.5 万千瓦热电机组工程正在按照核准制要求完善相关材料；四川大渡河泸定水电站项目已完成预可研报告，正在开展可行性研究工作。

本公司 A 股股票于 2005 年 2 月 3 日在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本次 A 股发行总股数 7.65 亿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52 元。本次 A 股股票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6,021,084,200 股。

(2) 占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含 10%)的行业或产品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营业务 收入	主营业务 成本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 入比上年同 期增减 (%)	主营业务成 本比上年同 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 增减(%)
电力产品	6,254,736	4,809,512	23.11	33.78	56.9	减少 11.33 个百分点

(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分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山东	5,479,086	28.09
四川	920,362	87.95
合计	6,399,448	34.24

(4)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0 元。

(5) 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净利润
广安公司	发电及售电	电力产品	1,100,000	5,295,423	145,256
青岛公司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电力产品和热力产品	380,000	3,459,809	38,873

## 2、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1) 上半年，煤炭价格仍然居高不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了很大影响，公司采取多种措施保证煤炭供应，发挥坑口电厂的优势，重点抓好煤炭计划的兑现，优化进煤结构，提高煤炭质量，千方百计降低综合煤价，同时，多渠道控制成本支出，积极争发电量，努力缓解煤炭涨价的影响。目前，煤炭供应紧张形势有所缓和，价格基本保持平稳，对今年下半年及今后控制燃料成本将有积极的影响。

国家煤电联动政策的实施，有助于减少煤炭涨价对公司盈利的影响。

(2) 根据国家环保政策，公司环保费用的收费标准自 2005 年 7 月 1 日再被提高，环保费用将继续增加，至此，环保收费已达到国家环保最高收费标准。公司为减少环保费用的支出，已启动机组脱硫工程。投入脱硫工程的机组根据国家政策规定将执行脱硫电价。

### (三) 公司投资情况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05 年初通过发行 A 股募集资金净额为 1,885,501 千元人民币(已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和承销发行费用)，公司董事会计划并已经股东大会批准将发行 A 股所得款项用作以下用途：

- 1、4.755 亿元用于归还因收购广安公司 80%股权价款而发生的银行贷款；
- 2、约 3.7 亿元用于偿还广安公司二期项目的银行贷款和未付工程款；
- 3、约 1.85 亿元用于分期投资宁夏中宁公司扩建工程；
- 4、约 10 亿元用于投资邹县发电厂四期工程。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按照批准用途已累计使用 1,398,342 千元人民币，其中本年度已使用 1,398,342 千元人民币，尚未使用 487,159 千元人民币，尚未使用资金将用于宁夏中宁公司扩建工程和投资邹县发电厂四期工程。

## 2、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拟投入金额	是否变更项目	实际投入金额
收购广安公司 80%股权	475,500	否	475,500
投资广安公司二期工程	370,000	否	320,000
投资宁夏中宁公司扩建工程	185,000	否	60,000
投资邹县发电厂四期工程	1,000,000	否	542,842
合计	2,030,500	/	1,398,342

以上机组均为服务区域电网内的主力机组，单机容量大、效率高、边际成本低，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1)、青岛公司二期扩建项目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工程实际支出 10.52 亿元人民币，该项目按计划在建；

### 2)、潍坊发电厂二期扩建项目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按持股比例实际工程支出 2.75 亿元人民币，该项目按计划在建；

### 3)、宁夏灵武电厂项目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工程实际支出 3.44 亿元人民币，该项目按计划在建；

### 4)、广安公司三期扩建项目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工程实际支出 5.8 亿元人民币，该项目按计划在建。

### 5)、华电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置业”）

公司出资 1.65 亿元人民币投资该项目，于 2005 年 6 月 8 日注册成立；

## 六、重要事项

###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作为香港、上海两地上市公司，公司始终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和香港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不断推进公司体制和管理的创新，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公司制度建设，提升公司的整体形象。上半年，公司 A 股发行上市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要求，及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应修改，并在公司第三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上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在公司第四届一次董事会上，批准成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战略委员会。

### （二）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0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 6,021,084,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末期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

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20 日刊登 2005 年度分红派息公告，派发股息的股权登记日为 2005 年 6 月 23 日，除息日：2005 年 6 月 24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2005 年 6 月 29 日。该项利润分配方案已按期实施完毕。

### （三）公司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于 2005 年 6 月 14 日，本公司与中国华电订立协议，据此，根据宿州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的条款，本公司拟定代价人民币 74,900,000 元自中国华电收购宿州公司 97%股份。于同日，本公司与中国华电订立协议，据此，根据新乡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的条款，本公司拟定代价人民币 90,100,000 元自中国华电收购新乡公司 90%股份。

公司于 2005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上，批准了上述交易，目前正在办理相关的转让手续。

(六)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山东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东	0	510,000
华电财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250,000	1,228,037
合计	/	250,000	1,738,037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借贷。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与关联方之间的借贷业务是在正常业务过程中按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监管这些交易的协议进行的。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本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共发生利息支出 41,997 千元。

2、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于 2005 年 4 月，本公司、中国华电及若干中国华电其他的子公司于中国北京市合资成立华电置业。华电置业于 2005 年 6 月 8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 亿元。本公司的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1.65 亿元，持有华电置业 30% 的权益。

于 2005 年 6 月 14 日，本公司与中国华电订立协议，据此宿州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的条款，本公司拟以代价人民币 74,900,000 元自中国华电收购宿州公司 97%股权。于同日，本公司与中国华电订立协议，据此新乡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的条款，本公司拟以代价人民币 90,100,000 元自中国华电收购新乡公司 90%股权。

(七)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租赁事项。

4、担保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56,232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164,800.02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7,245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1,170,73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1,335,530.0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2%
公司违规担保情况	
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 50% 以下的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1,170,73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
违规担保金额	1,170,73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如下：

- (1)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淄博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 6.35 亿元。
- (2)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章丘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为 2.8 亿元。公司为章丘公司的担保金额是按公司在章丘公司的股权比例而应提供的担保金额。
- (3)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滕州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为 2.56 亿元。公司为滕州公司的担保金额是按公司在滕州公司的股权比例而应提供的担保金额。

具体如下表：

单位名称	担保金额
淄博公司	63,462.70 万元
章丘公司	28,000.00 万元
滕州公司	25,610.30 万元
<b>合计</b>	<b>117,073.0 万元</b>

对照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以上担保为违规担保，但按照国务院 1996(35)号文中关于电力行业项目资本金为 20% 的行业政策要求，以上违规担保是国家政策允许的。

报告期内我公司的各参股子公司按照我公司持有其股份的比例共发生对外担保 56,232 千元，报告期末担保余额为 164,800.02 千元。

#### 5、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 6、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 (八) 公司或持有 5% 以上股东对公开披露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没有承诺事项。

#### (九)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2005 年公司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境内审计机构，续聘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境外审计机构。

#### (十) 公司、董事会、董事受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 其它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公司项目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05-02-22	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600027）查询。
公司第三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和第三届五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05-03-23	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600027）查询。
公司投资华电置业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05-04-08	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600027）查询。
公司 2005 年第一季度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05-04-12	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600027）查询。
公司召开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05-04-18	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600027）查询。
公司关于网下配售对象股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05-04-27	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600027）查询。
公司电价调整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05-05-10	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600027）查询。
公司项目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05-05-16	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600027）查询。
公司第三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和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05-05-18	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600027）查询。
公司电价调整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05-05-30	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600027）查询。
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05-06-03	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600027）查询。
公司第四届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第四届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05-06-06	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600027）查询。
公司收购宿州公司、新乡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05-06-14	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600027）查询。
公司 2004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05-06-20	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600027）查询。

---

##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会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未经审计)  
2005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资产	注释	2005年 6月30日	2004年 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	1,200,141	1,270,879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9,442	49,633
应收账款	5	1,383,232	1,000,862
其他应收款	6	85,291	96,779
预付账款	7	43,546	349,578
存货	8	534,620	358,036
流动资产合计		<u>3,256,272</u>	<u>3,125,767</u>
<b>长期投资</b>			
长期股权投资	9	1,334,448	845,812
其中:合并价差及股权投资差额		248,148	262,827
<b>固定资产</b>			
固定资产原价		31,010,560	30,992,853
减:累计折旧		(11,048,453)	(10,267,481)
固定资产净值	10	19,962,107	20,725,372
工程物资	11	2,972,937	1,881,316
在建工程	11	1,929,457	1,007,498
固定资产合计		<u>24,864,501</u>	<u>23,614,186</u>
<b>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b>			
无形资产	12	144,248	143,276
预付投资款	13	49,500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u>193,748</u>	<u>143,276</u>
<b>递延税项</b>			
递延税项资产	21	47,775	61,667
资产总计		<u>29,696,744</u>	<u>27,790,708</u>

法定代表人:贺恭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祝方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云鹏

刊载于第30页至第75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续）  
2005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	2005年 6月30日	2004年 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4	2,448,012	3,115,847
应付银行承兑汇票		79,747	-
应付账款	15	1,180,106	1,426,699
应付工资		53,099	83,739
应付福利费		20,805	21,813
应交税金	16	253,775	308,045
其他应交款	17	28,579	17,551
其他应付款	18	455,859	426,1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	2,525,026	1,734,175
流动负债合计		<u>7,045,008</u>	<u>7,134,040</u>
<b>长期负债</b>			
长期借款	20	9,454,025	9,762,943
专项应付款		98,920	98,920
长期负债合计		<u>9,552,945</u>	<u>9,861,863</u>
<b>递延税项</b>			
递延税项负债	21	282,555	232,082
负债合计		<u>16,880,508</u>	<u>17,227,985</u>
少数股东权益		<u>872,430</u>	<u>747,968</u>

法定代表人：贺恭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祝方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云鹏

刊载于第 30 页至第 75 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续）  
2005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续）	注释	2005年 6月30日	2004年 12月31日
股东权益			
股本	22	6,021,084	5,256,084
资本公积	23(a)	1,876,119	755,383
盈余公积	23(b)	1,257,497	1,257,497
其中：法定公益金		333,085	333,085
未分配利润		2,789,106	2,545,791
其中：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 分配的现金股利		-	210,738
股东权益合计		11,943,806	9,814,75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9,696,744	27,790,708

此会计报表已于2005年8月25日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贺恭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祝方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云鹏

刊载于第30页至第75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 (未经审计)  
2005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资产	注释	2005年 6月30日	2004年 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	754,356	485,299
应收账款	5	692,711	572,929
其他应收款	6	66,437	75,436
预付账款	7	14,606	309,571
存货	8	320,388	183,269
流动资产合计		<u>1,848,498</u>	<u>1,626,504</u>
<b>长期投资</b>			
长期股权投资	9	3,635,989	2,674,992
<b>固定资产</b>			
固定资产原价		18,812,867	18,803,782
减:累计折旧		<u>(7,504,837)</u>	<u>(7,015,439)</u>
固定资产净值	10	11,308,030	11,788,343
工程物资	11	912,178	501,231
在建工程	11	499,985	207,100
固定资产合计		<u>12,720,193</u>	<u>12,496,674</u>
<b>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b>			
无形资产	12	119,675	121,819
预付投资款	13	49,500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u>169,175</u>	<u>121,819</u>
<b>递延税项</b>			
递延税项资产	21	38,228	50,411
资产总计		<u>18,412,083</u>	<u>16,970,400</u>

法定代表人:贺恭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祝方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云鹏

刊载于第30页至第75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 (未经审计) (续)  
200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4	597,712	1,159,548
应付账款	15	369,288	590,851
应付工资		46,982	80,839
应付福利费		9,222	11,302
应交税金	16	179,012	255,938
其他应交款	17	21,557	16,214
其他应付款	18	161,347	171,09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	1,384,310	1,298,959
流动负债合计		<u>2,769,430</u>	<u>3,584,745</u>
<b>长期负债</b>			
长期借款	20	3,683,847	3,555,900
专项应付款		15,000	15,000
长期负债合计		<u>3,698,847</u>	<u>3,570,900</u>
<b>负债合计</b>		<u>6,468,277</u>	<u>7,155,645</u>
<b>股东权益</b>			
股本	22	6,021,084	5,256,084
资本公积	23(a)	1,876,119	755,383
盈余公积	23(b)	1,257,497	1,257,497
其中: 法定公益金		333,085	333,085
<b>未分配利润</b>		2,789,106	2,545,791
其中: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分配的现金股利		-	210,738
<b>股东权益合计</b>		<u>11,943,806</u>	<u>9,814,755</u>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u>18,412,083</u>	<u>16,970,400</u>

此会计报表已于 2005 年 8 月 25 日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贺恭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祝方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陶云鹏

刊载于第 30 页至第 75 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未经审计)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注释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5 年	2004 年
主营业务收入	25	6,399,448	4,767,278
减：主营业务成本		(4,995,240)	(3,185,713)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6	(62,769)	(54,724)
主营业务利润		1,341,439	1,526,841
加：其他业务利润		7,736	4,366
减：管理费用		(381,494)	(284,695)
财务费用	27	(255,758)	(229,288)
营业利润		711,923	1,017,224
加：投资收益	28	9,386	-
营业外收入		11,332	7,990
减：营业外支出		(2,371)	(4,716)
利润总额		730,270	1,020,498
减：所得税	29	(227,045)	(338,561)
少数股东损益		(49,172)	(24,294)
净利润		454,053	657,643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2,545,791	1,947,418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999,844	2,605,061
减：分配普通股股利	24(a)	(210,738)	(183,963)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89,106	2,421,098
其中：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分配的 现金股利	24(b)	-	105,122

此会计报表已于 2005 年 8 月 25 日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贺恭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祝方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云鹏

刊载于第 30 页至第 75 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未经审计）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注释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5 年	2004 年
主营业务收入	25	3,730,371	3,121,006
减：主营业务成本		(2,933,122)	(1,989,17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6	(36,534)	(37,493)
主营业务利润		760,715	1,094,339
加：其他业务利润		155	467
减：管理费用		(229,486)	(177,593)
财务费用	27	(94,773)	(103,132)
营业利润		436,611	814,081
加：投资收益	28	161,164	110,523
营业外收入		1,413	39
减：营业外支出		(876)	(3,135)
利润总额		598,312	921,508
减：所得税	29	(144,259)	(263,865)
净利润		454,053	657,643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2,545,791	1,947,418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999,844	2,605,061
减：分配普通股股利	24(a)	(210,738)	(183,963)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89,106	2,421,098
其中：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分配的 现金股利	24(b)	-	105,122

此会计报表已于 2005 年 8 月 25 日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贺恭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祝方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云鹏

刊载于第 30 页至第 75 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未经审计)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合并现金流量表 补充说明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售电及售热收到的现金		7,139,38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51
现金流入小计		7,205,838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02,0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8,6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6,3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145)
现金流出小计		(5,980,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i	1,225,6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53
处置固定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632
减少定期存款		67,94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11
现金流入小计		80,3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00,265)
增加定期存款		(68,04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543,300)
现金流出小计		(2,611,6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1,270)

法定代表人：贺恭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祝方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云鹏

刊载于第 30 页至第 75 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未经审计）（续）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合并现金流量表 补充说明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973,315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412,23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39
现金流入小计		<u>6,410,492</u>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4,598,14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61,429)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210,738)
分配少数股东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1,97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4)
现金流出小计		<u>(5,175,676)</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234,81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ii	<u>(70,839)</u>

法定代表人：贺恭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祝方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云鹏

刊载于第 30 页至第 75 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未经审计)(续)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说明**

i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净利润	454,053
加: 固定资产折旧	781,848
无形资产摊销	4,075
合并价差及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14,679
处置固定资产的收益	(48)
财务费用	255,758
投资收益	(9,533)
少数股东损益	49,172
递延税项净负债增加	64,365
存货的增加	(176,5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8,2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183,9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225,615</u>

法定代表人: 贺恭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祝方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陶云鹏

刊载于第 30 页至第 75 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现金流量表 (未经审计) (续)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说明 (续)

ii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情况: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189,288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u>(1,260,127)</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70,839)</u>

此会计报表已于 2005 年 8 月 25 日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贺恭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祝方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云鹏

刊载于第 30 页至第 75 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未经审计)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现金流量表 补充说明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售电及售热收到的现金		4,244,75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6
现金流入小计		<u>4,248,708</u>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93,2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1,9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1,15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167,408)</u>
现金流出小计		<u>(3,643,786)</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i	<u>604,922</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599
处置固定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621
减少定期存款		67,94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8,209</u>
现金流入小计		<u>91,377</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18,901)
增加定期存款		(68,04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u>(863,300)</u>
现金流出小计		<u>(1,650,250)</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558,873)</u>

法定代表人:贺恭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祝方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云鹏

刊载于第 30 页至第 75 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未经审计）（续）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现金流量表 补充说明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893,315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939,53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39
现金流入小计		3,857,792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2,288,076)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32,677)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210,73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4)
现金流出小计		(2,634,8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90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ii	268,956

法定代表人：贺恭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祝方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云鹏

刊载于第 30 页至第 75 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未经审计）（续）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现金流量表补充说明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i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4,053
加：固定资产折旧	489,738
无形资产摊销	3,603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14,355
处置固定资产的收益	(38)
财务费用	94,773
投资收益	(175,519)
递延税项资产减少	12,183
存货的增加	(137,1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79,3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330,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922
ii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743,503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74,5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8,956

此会计报表已于 2005 年 8 月 25 日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贺恭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祝方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云鹏

刊载于第 30 页至第 75 页的会计报表注释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 1 公司基本状况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4]76号文《关于设立山东国际电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于1994年6月28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3,825,056,200股，计人民币3,825,056,200元。同日，本公司的发起人山东电力集团公司、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山东鲁能开发总公司、中国电力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及枣庄市基本建设投资总公司投入本公司有关两家位于中国山东省邹县及十里泉的发电厂的所有资产（土地除外）及负债，连同两家发电厂的若干有关在建工程，代价为将上述全部股本配发予有关的发起人。

本公司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于1998年12月15日以证监发[1998]317号文件批准发行境外股（H股），注册资本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因此增加至5,256,084,200股，其中内资股为3,825,056,200股（占总股本72.77%），境外股（H股）为1,431,028,000股（占总股本27.23%）。本公司于1999年6月成功地将本公司的1,431,028,000股境外股（H股）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

于2003年4月1日，本公司原控股公司——山东电力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53.56%本公司股份权益转至由国家全资拥有的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华电集团”）持有。股权变更后，华电集团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

根据股东大会于2003年6月24日通过的决议，本公司的名称由“山东国际电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改为“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3年11月1日取得了更新的企股鲁总字第00392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合营企业主要从事发电及供热业务，所发的电力全部输往各电厂所在地的省电网公司。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05年1月以证监发行字[2005]2号文批准发行765,000,000 A股，注册资本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因此增加至6,021,084,200股。新发行的A股包括196,000,000非流通国家股。其余的569,000,000 A股于2005年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 2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

本公司、本公司子公司及合营企业按比例合并报表的部份（以下简称“本集团”）编制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他有关规定制定的。

本集团于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名称、业务性质、注册资本、实际投资额、本公司所持有的各种股权的比例及合并期间详见会计报表注释 33。

### (a)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b)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会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财政部颁布的《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财会字 [1995] 11 号）编制的。

合并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子公司指本公司通过直接及间接占被投资公司 50% 以上（不含 50%）权益性资本的公司，或本公司虽然占有被投资公司权益性资本不足 50% 但对其具有实质控制权的公司。只有在本公司对子公司占 50% 以上权益性资本或虽占其权益性资本不足 50% 但对其具有实质控股权的期间，其经营成果才反映在本集团的合并利润表中。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作为独立项目记入合并会计报表内。

与其他投资者通过合同协议规定分享对被投资企业的控制权而形成的合营企业，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本公司按比例合并方法对合营企业的资产、负债、收入、成本及费用进行合并，即将在合营企业的各项资产、负债、收入、成本及费用中所占份额与本公司会计报表的类似项目逐行进行合并。

当子公司或合营企业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或合营企业会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间重大交易，包括集团间未实现利润及往来余额均已抵销。

### (c)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除特别声明外，计价方法为历史成本法。

---

## 2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 (续)

### (d)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e)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及国家认可的套算汇率折合为人民币。期末各项货币性外币资产及负债账户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及国家认可的套算汇率折合为人民币。除与购建固定资产直接有关的汇兑损益（参见注释 2(j)）所述情况外，外币折算差异作为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 (f)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指本集团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g)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是由本集团根据单独认定已有迹象表明回收困难的应收账款和账龄分析估计计提。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是本公司根据其性质估计相应回收风险而计提的。

### (h) 存货

存货包括煤、燃油、物料、组件及零件。存货以成本值减存货陈旧准备入账。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及运输成本和处理费用（以适用者为准）。煤及燃油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计算。物料、组件及零件的成本按先进先出法计算。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2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 (续)

### (i) 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本公司按个别投资项目计算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被投资企业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即最初以初始投资成本计量，以后根据应享有的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的份额进行调整。

初始投资成本与享有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份额之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并按以下方式处理：

- 初始投资成本超过享有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份额之差额，按直线法摊销。合同规定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 10 年平均摊销；期末未摊销余额包括在长期股权投资中。
- 初始投资成本低于享有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份额之差额，如果是在财政部发布《关于执行 企业会计制度 和相关会计准则有关问题解答（二）》（财会[2003] 10 号）以前发生的，合同规定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 10 年平均摊销，期末未摊销余额包括在长期股权投资中；在财政部颁布财会 [2003] 10 号以后发生的，记入资本公积 —— 股权投资准备。

联营公司是指本集团或本公司长期拥有其不少于 20% 但不高于 50% 股本权益且对管理层有重大影响力但并无控制权的公司。

本集团或本公司对被投资企业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即以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投资收益在被投资企业宣布现金股利或利润分配时确认。

处置或转让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参见注释 2(m)）。

## 2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 (续)

### (j) 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电力及热力和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期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注释 2(m)）记入资产负债表内。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注释 2(m)）记入资产负债表内。

在有关建造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成本，包括在购建期间利用专门借款进行购建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有关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损益），全部资本化为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分别为：

	<u>预计使用年限</u>	<u>预计净残值率</u>
土地使用权、房屋及建筑物	15 至 50 年	0% - 3%
发电机组	10 至 20 年	3%
其他	5 至 10 年	3%

### (k) 经营租赁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费用。

### (l)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主要是指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参见注释 2(m)）记入资产负债表内。

土地使用权的成本按直线法在使用权期限内摊销。

## 2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 (续)

### (m)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各项资产（包括长期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的账面价值定期进行审阅，以评估可收回金额是否已跌至低于账面价值。当发生事项或情况变化显示账面价值可能无法收回，这些资产便需进行减值测试。若出现减值情况，账面价值会减低至可收回金额，减计的价值即为资产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指销售净价与预期从该资产的持续使用 and 使用寿命结束时的处置中形成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中的较高者。

本公司按单项项目计算资产减值损失，并将减值损失记入当期损益。但当本公司已将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记入了资本公积后，本公司将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首先冲减该投资初始确认时记入资本公积的金额，减值损失超过该资本公积的部分记入当期损益。

如果有迹象表明以前年度据以计提资产减值的各种因素发生变化，使得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大于其账面价值，则以前年度已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便会转回，转回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应高于假如资产没有计提资产减值情况下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时，首先转回原确认减值损失时记入损益的部分，然后再恢复原冲减的资本公积。

### (n) 所得税

所得税是按照纳税影响会计法确认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当期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应交所得税和递延税项资产和负债的变动。

当期应交所得税按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和适用的所得税率计算。

递延税项是按债务法计算所做出的准备。该法是根据时间性差异计算递延税项，即对由于税法与会计制度在确认收益、费用或损失时的时间不同而产生的税前会计利润与应纳税所得额的差异计算递延税项。在税率变动或开征新税时，该法对原已确认的时间性差异的所得税影响金额进行调整，在转回时间性差异的所得税影响金额时，按照现行所得税率计算转回。

预期可在未来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税务亏损（在同一法定纳税单位及司法辖区内）将用来抵销递延税项负债。当与递延税项资产相关的税务利益预计不能实现时，该相关递延税项资产将相应减少至其预期可实现数额。

---

## 2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 (续)

### (o)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如果本集团须就已发生的事件承担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估计，本集团便会对该义务计提预计负债。

如果上述义务的履行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可能性较低，或是无法对有关金额作出可靠地估计，该义务将被披露为或有负债。

### (p) 专项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是指本集团接受国家拨入的具有专门作环保用途的拨款。本集团于实际收到专项拨款时记入专项应付款。拨款项目完成后，将有关的拨款记入资本公积。

### (q) 收入确认

收入是在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以及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根据下列方法确认：

#### (i) 电力收入

电力收入于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省电网公司时确认。

#### (ii) 热力收入

热力收入于热力供应至客户时确认。

### (r) 借款费用

用于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的借款费用在有关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期内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除上述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 (s) 大修、维修及保养支出

大修、维修及保养支出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 (续)

### (t)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宣告发放时计入当期利润及利润分配表。资产负债表日后至会计报表批准报出日之间建议或批准的现金股利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中单独列示。

### (u) 退休福利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本集团为员工参加了政府组织安排的定额供款退休计划。本集团按员工工资的一定比率向退休计划供款，并将已到期的应供款额记入当期损益。

### (v) 关联方

如果本集团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或另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共同控制本集团或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或本集团与另一方或多方同受一方控制，均被视为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

### (w)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以衍生金融工具规避已确认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套期工具以公允价值进行期末计量所产生的收益或损失在损益表中确认。被套期项目因所规避风险所产生的收益或损失，在损益表中予以确认。

## 3 税项

本集团所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率	纳税基数
增值税		
- 售电	17%	按销售金额
- 供热	13%	按销售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 - 7%	按应交增值税额
所得税 (注)	15%、33%	按本期的应纳税所得额

### 3 税项 (续)

注：除四川广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广安公司”）外，本集团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主要为 33%。

本集团于截至 2004 年及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享受主要税收优惠的资料如下：

公司名称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广安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 [2001] 202 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税发 [2002] 47 号）规定，在 2001 年至 2010 年期间，企业经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出具的批准文件，广安公司于截至 2004 年及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4 货币资金

	本集团				本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 原币 千元	人民币等值 千元						
<b>现金</b>								
人民币		914		3,801		788		1,406
<b>银行活期 及定期存款 (3 个月以内)</b>								
人民币		1,188,317		1,256,266		742,658		473,081
美元	6	48	6	48	6	48	6	48
港币	8	9	11	12	8	9	11	12
		1,188,374		1,256,326		742,715		473,141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b>		1,189,288		1,260,127		743,503		474,547
<b>银行定期存款 (3 个月以上)</b>								
人民币		10,853		10,752		10,853		10,752
		1,200,141		1,270,879		754,356		485,299

#### 4 货币资金 (续)

以上银行及金融机构活期及定期外币存款按以下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8.2765	8.2765
港币	1.0649	1.0637

#### 5 应收账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应收售电款	1,343,926	961,758	692,711	572,929
应收供热款	40,896	40,694	-	-
	1,384,822	1,002,452	692,711	572,929
减：坏账准备	(1,590)	(1,590)	-	-
合计	1,383,232	1,000,862	692,711	572,929

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期 / 年初余额	1,590	-
本期 / 年计提	-	1,590
期 / 年末余额	1,590	1,590

## 5 应收账款 (续)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本集团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千元	比例	坏账准备 千元	比例	金额 千元	比例	坏账准备 千元	比例
1年以内	1,335,916	96.5%	-	-	970,647	96.8%	-	-
1年至2年	18,569	1.4%	73	0.4%	3,189	0.3%	159	5.0%
2年至3年	17,304	1.2%	865	5.0%	26,918	2.7%	1,346	5.0%
3年以上	13,033	0.9%	652	5.0%	1,698	0.2%	85	5.0%
合计	<u>1,384,822</u>	<u>100%</u>	<u>1,590</u>	<u>0.1%</u>	<u>1,002,452</u>	<u>100%</u>	<u>1,590</u>	<u>0.2%</u>

账龄	本公司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千元	比例	坏账准备 千元	比例	金额 千元	比例	坏账准备 千元	比例
1年以内	<u>692,711</u>	<u>100%</u>	<u>-</u>	<u>-</u>	<u>572,929</u>	<u>100%</u>	<u>-</u>	<u>-</u>

没有迹象表明账龄在一年内的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存在问题，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前5名单位的应收账款总额如下：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应收款 比例	金额	占应收款 比例
	千元		千元	
本集团	1,377,397	99%	997,996	99%
本公司	<u>692,711</u>	<u>100%</u>	<u>572,929</u>	<u>100%</u>

本集团没有应收占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并没有对个别重大的应收账款计提全额或比例较大的坏账准备。

本集团并没有个别重大实际冲销或收回以前年度已全额或较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05年 6月30日 千元	2004年 12月31日 千元	2005年 6月30日 千元	2004年 12月31日 千元
应收关联单位往来款	-	-	37,617	37,096
其他	97,404	108,892	32,448	41,968
	97,404	108,892	70,065	79,064
减：坏账准备	(12,113)	(12,113)	(3,628)	(3,628)
合计	85,291	96,779	66,437	75,436

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5年 6月30日 千元	2004年 12月31日 千元	2005年 6月30日 千元	2004年 12月31日 千元
期 / 年初余额	12,113	11,239	3,628	4,332
购买子公司转入	-	2,957	-	-
本期 / 年转回	-	(2,083)	-	(704)
期 / 年末余额	12,113	12,113	3,628	3,628

## 6 其他应收款 (续)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本集团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千元	比例	坏账准备 千元	比例	金额 千元	比例	坏账准备 千元	比例
1年以内	62,208	63.9%	1,094	1.8%	86,634	79.6%	1,103	1.3%
1至2年	16,626	17.1%	9	0.1%	3,708	3.4%	2	0.1%
2至3年	405	0.4%	9	2.2%	385	0.4%	7	1.8%
3年以上	18,165	18.6%	11,001	60.6%	18,165	16.6%	11,001	60.6%
合计	97,404	100%	12,113	12.4%	108,892	100%	12,113	11.1%

账龄	本公司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千元	比例	坏账准备 千元	比例	金额 千元	比例	坏账准备 千元	比例
1年以内	62,268	88.8%	67	0.1%	72,223	91.4%	68	0.1%
1至2年	4,211	6.0%	-	-	3,276	4.1%	2	0.1%
2至3年	34	0.1%	9	26.5%	14	-	7	50%
3年以上	3,552	5.1%	3,552	100%	3,551	4.5%	3,551	100%
合计	70,065	100%	3,628	5.2%	79,064	100%	3,628	4.6%

其他应收款前5名单位的其他应收款总额如下：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千元	占其他 应收款 比例	金额 千元	占其他 应收款 比例
本集团	38,769	39.8%	43,091	39.6%
本公司	40,925	58.4%	41,199	52.1%

其他应收款中并无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或本公司并没有对个别重大的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较大的坏账准备。

本集团或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实际冲销或收回以前年度已全额或较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7 预付账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05年	2004年	2005年	200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预付关联单位账款	-	-	2,120	2,716
其他	43,546	349,578	12,486	306,855
	43,546	349,578	14,606	309,571

账龄	本集团				本公司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1年以内	32,379	74%	342,558	98%	3,439	24%	304,904	98%
1年至2年	11,167	26%	7,020	2%	11,167	76%	4,667	2%
合计	43,546	100%	349,578	100%	14,606	100%	309,571	100%

预付账款中并无对持有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预付款项。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账款主要是用作日后采购的押金和预付租赁费。

## 8 存货

	本集团		本公司	
	2005年	2004年	2005年	200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煤	335,049	155,869	195,882	58,741
燃油	29,086	39,712	15,797	23,250
物料、组件及零件	237,753	229,723	167,464	160,033
	601,888	425,304	379,143	242,024
减：存货减值准备	(67,268)	(67,268)	(58,755)	(58,755)
	534,620	358,036	320,388	183,269

存货减值准备为对物料、组件及零件的存货陈旧拨备。

## 8 存货 (续)

### 存货减值准备

	本集团		本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期 / 年初余额	67,268	64,551	58,755	58,422
购买子公司转入	-	1,633	-	-
本期 / 年计提	-	1,084	-	333
期 / 年末余额	67,268	67,268	58,755	58,755

于成本及费用中确认的存货成本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5 年 千元	2004 年 千元
本集团	3,851,966	2,127,061
本公司	2,224,139	1,280,718

以上存货均为购买形成的。

## 9 长期股权投资

### 本集团

	在联营公司 的投资 千元	其他 股权投资 千元	合并价差 及股权 投资差额 千元	合计 千元
<b>投资成本</b>				
期初余额	407,346	175,639	262,827	845,812
本期增加	493,800	-	-	493,800
按权益法核算调整数	9,768	-	-	9,768
本期摊销	-	-	(14,679)	(14,679)
应收股利	(253)	-	-	(253)
期末余额	910,661	175,639	248,148	1,334,448

9 长期股权投资 (续)

本公司

	在子公司 的投资 千元	在合营企业 的投资 千元	在联营公司 的投资 千元	其他 股权投资 千元	股权投资 差额 千元	合计 千元
期初余额	1,742,359	128,236	373,186	172,939	258,272	2,674,992
增加投资	320,000	-	493,800	-	-	813,800
按权益法核算调整数	156,036	9,950	9,768	-	-	175,754
本期摊销	-	-	-	-	(14,355)	(14,355)
应收股利	(13,949)	-	(253)	-	-	(14,202)
期末余额	2,204,446	138,186	876,501	172,939	243,917	3,635,989

本集团并没有对个别重大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公司的详情列于注释 33。

(a)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对主要子公司投资分析如下：

	华电青岛 发电有限 公司 广安公司(“青岛公司”) 千元	华电淄博热 电有限公司 (“淄博公司”) 千元	华电章丘 发电有限 公司 (“章丘公司”) 千元	华电滕州 新源热电 有限公司 (“滕州公司”) 千元	其他 子公司 千元	合计 千元	
占被投资单位 股本的比例	80%	55%	100%	70%	54.49%		
投资期限	无	20 年	无	无	无		
初始投资成本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	900,813	248,318	254,800	126,000	133,620	63,322	1,726,873
<b>投资成本</b>							
期初余额	630,223	478,490	291,119	142,461	127,897	72,169	1,742,359
加：增加投资	320,000	-	-	-	-	-	320,000
按权益法核 算调整数	116,205	21,380	6,641	8,709	(923)	4,024	156,036
减：应收股利	-	-	-	(10,080)	(467)	(3,402)	(13,949)
期末余额	1,066,428	499,870	297,760	141,090	126,507	72,791	2,204,446

9 长期股权投资 (续)

(b)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对主要合营企业投资分析如下:

	潍坊发电厂 千元
占被投资单位权益比例	30%
投资期限	15 年
初始投资成本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	193,983
<b>投资成本</b>	
期初余额	128,236
加: 按权益法核算调整数	9,950
期末余额	138,186

(c)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主要联营公司投资列示如下:

联营公司	投资期限	初始 投资成本 千元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 占被投资 单位股本 的比例	期初余额 千元	增加投资 千元	按权益法 核算调整数 千元	应收股利 千元	期末余额 千元
<b>本公司</b>								
宁夏英力特中宁 发电有限公司 (“中宁公 司”)	25 年 (不含建设期)	85,600	50%	25,600	60,000	6,792	-	92,392
宁夏发电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宁夏发电 公司”)	无	280,000	31.11%	168,386	112,000	2,976	(253)	283,109
安徽池州九华发电 有限公司 (“池州公 司”)	30 年	258,940	40%	179,200	76,800	-	-	256,000
四川泸州川南发电 有限公司 (“泸州公 司”)	25 年	80,000	40%	-	80,000	-	-	80,000
华电置业有限公司 (“华电置 业”)	无	165,000	30%	-	165,000	-	-	165,000
<b>本公司合计</b>		<u>869,540</u>		<u>373,186</u>	<u>493,800</u>	<u>9,768</u>	<u>(253)</u>	<u>876,501</u>
四川华蓥山龙滩 煤电有限责任 公司 (“龙滩 煤电公司”)	无	34,160	36%	34,160	-	-	-	34,160
<b>本集团合计</b>		<u>903,700</u>		<u>407,346</u>	<u>493,800</u>	<u>9,768</u>	<u>(253)</u>	<u>910,661</u>

9 长期股权投资 (续)

(d)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主要其他股权投资列示如下:

<u>被投资单位名称</u>	<u>投资期限</u>	<u>初始 投资成本</u> 千元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	<u>占被投资 单位股本 的比例</u>	<u>期初及 期末余额</u> 千元
<b>本公司</b>				
山东鲁能菏泽煤电 开发有限公司	50 年	91,339	18.4%	91,339
山东鲁能矿业集团 有限公司	无	69,000	7.04%	69,000
山西省煤炭运销集团晋 中南铁路煤炭销售有 限公司	无	12,600	14%	12,600
<b>本公司合计</b>		172,939		172,939
其他		2,700	-	2,700
<b>本集团合计</b>		175,639		175,639

(e)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合并价差及股权投资差额列示如下:

	<u>广安公司</u> 千元	<u>青岛公司</u> 千元	<u>潍坊 发电厂</u> 千元	<u>池州公司</u> 千元	<u>其他</u> 千元	<u>本公司 合计</u> 千元	<u>淄博公司</u> 千元	<u>本集团 合计</u> 千元
摊销期限	10 年	15 年	15 年	10 年			10 年	
<b>合并价差及股权投资差额</b>								
期初及期末余额	29,436	90,412	235,706	2,940	37,556	396,050	6,506	402,556
<b>累计摊销</b>								
期初余额	(2,944)	(33,149)	(82,498)	(123)	(19,064)	(137,778)	(1,951)	(139,729)
本期摊销	(1,471)	(3,014)	(7,857)	(147)	(1,866)	(14,355)	(324)	(14,679)
期末余额	(4,415)	(36,163)	(90,355)	(270)	(20,930)	(152,133)	(2,275)	(154,408)
<b>净值</b>								
期末余额	25,021	54,249	145,351	2,670	16,626	243,917	4,231	248,148
期初余额	26,492	57,263	153,208	2,817	18,492	258,272	4,555	262,827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长期投资账面价值合计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11.2%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 8.6%)。

10 固定资产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千元	发电机组 千元	其他 千元	合计 千元
<b>原价：</b>				
期初余额	7,936,257	22,421,212	635,384	30,992,853
本期增加	693	833	10,019	11,545
在建工程转入 (注释 11)	-	6,499	1,123	7,622
本期减少	(923)	-	(537)	(1,460)
期末余额	<u>7,936,027</u>	<u>22,428,544</u>	<u>645,989</u>	<u>31,010,560</u>
<b>累计折旧：</b>				
期初余额	(2,206,411)	(7,764,739)	(296,331)	(10,267,481)
本期计提折旧	(179,432)	(567,524)	(34,892)	(781,848)
处理变卖冲回	340	-	536	876
期末余额	<u>(2,385,503)</u>	<u>(8,332,263)</u>	<u>(330,687)</u>	<u>(11,048,453)</u>
<b>账面净值：</b>				
期末余额	<u>5,550,524</u>	<u>14,096,281</u>	<u>315,302</u>	<u>19,962,107</u>
期初余额	<u>5,729,846</u>	<u>14,656,473</u>	<u>339,053</u>	<u>20,725,372</u>

10 固定资产 (续)

	本公司			
	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千元	发电机组 千元	其他 千元	合计 千元
<b>原价：</b>				
期初余额	3,920,184	14,443,541	440,057	18,803,782
本期增加	692	215	5,021	5,928
在建工程转入 (注释 11)	-	3,306	774	4,080
本期减少	(923)	-	-	(923)
期末余额	3,919,953	14,447,062	445,852	18,812,867
<b>累计折旧：</b>				
期初余额	(1,411,271)	(5,417,354)	(186,814)	(7,015,439)
本期计提折旧	(95,403)	(374,258)	(20,077)	(489,738)
处理变卖冲回	340	-	-	340
期末余额	(1,506,334)	(5,791,612)	(206,891)	(7,504,837)
<b>账面净值：</b>				
期末余额	2,413,619	8,655,450	238,961	11,308,030
期初余额	2,508,913	9,026,187	253,243	11,788,343

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账面原价为：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本集团	1,235,317	1,137,597
本公司	778,450	687,574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11 工程物资及在建工程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工程物资主要为预付购买设备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主要工程物资及在建工程分析如下：

工程项目	预算金额 千元	期初余额 千元	本期增加 千元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千元	期末余额 千元	工程 投入占 预算比例	资金来源	本期借款 费用资本 化金额 千元
<b>本公司</b>								
邹县发电厂第四期 发电机组	8,490,000	66,779	165,735	-	232,514	2.7%	自有资金及 银行贷款	1,321
宁夏灵武发电厂发 电机组	5,145,230	51,531	68,061	-	119,592	2.3%	自有资金及 银行贷款	1,592
工程物资		501,231	410,947	-	912,178	-	自有资金及 银行贷款	7,760
脱硫、技改工程及 其他		88,790	63,169	(4,080)	147,879	-	自有资金	-
<b>本公司合计</b>		<u>708,331</u>	<u>707,912</u>	<u>(4,080)</u>	<u>1,412,163</u>			<u>10,673</u>
				(注释 10)				
<b>子公司</b>								
广安公司第三期发 电机组	4,490,000	74,761	89,936	-	164,697	3.7%	自有资金及 银行贷款	2,657
青岛公司第二期发 电机组	2,502,550	225,554	184,052	-	409,606	16%	自有资金及 银行贷款	3,624
工程物资		1,220,387	644,233	-	1,864,620	-	自有资金及 银行贷款	34,595
脱硫、技改工程及 其他		443,658	303,942	(3,542)	744,058	-	自有资金及 银行贷款	15,734
<b>子公司小计</b>		<u>1,964,360</u>	<u>1,222,163</u>	<u>(3,542)</u>	<u>3,182,981</u>			<u>56,610</u>
<b>应占合营企业</b>								
潍坊公司第二期发 电机组	1,545,000	34,039	44,097	-	78,136	5.1%	自有资金及 银行贷款	1,514
工程物资		159,698	36,441	-	196,139	-	自有资金及 银行贷款	4,802
脱硫、技改工程及 其他		22,386	10,589	-	32,975	-	自有资金及 银行贷款	441
<b>应占合营企业小计</b>		<u>216,123</u>	<u>91,127</u>	<u>-</u>	<u>307,250</u>			<u>6,757</u>
<b>本集团合计</b>		<u>2,888,814</u>	<u>2,021,202</u>	<u>(7,622)</u>	<u>4,902,394</u>			<u>74,040</u>
				(注释 10)				(注释 27)

本集团本期间用于确定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5.11%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4.95%)。

## 12 无形资产

	本集团 千元	本公司 千元
<b>成本：</b>		
期初余额	175,082	150,306
本期增加	5,047	1,459
期末余额	180,129	151,765
<b>累计摊销：</b>		
期初余额	(31,806)	(28,487)
本期摊销	(4,075)	(3,603)
期末余额	(35,881)	(32,090)
<b>账面净值：</b>		
期末余额	144,248	119,675
期初余额	143,276	121,819

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包括在无形资产账户中的土地使用权是指未开发或建造自用项目的土地使用权和在采用《企业会计制度》前已开发或建造自用项目的土地使用权。

除潍坊发电厂、青岛公司和广安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主要为行政划拨取得外，本集团土地使用权（包括在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账户中的土地使用权）主要为通过出让方式取得。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土地使用权的剩余摊销年限为 7 年至 67 年。

## 13 预付投资款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余额是指本公司向华电集团所支付的预付投资款，以收购其持有的安徽华电宿州发电有限公司 97% 及华电新乡发电有限公司 90% 的权益。

除注释 30 中所列示外，预付投资款中并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14 短期借款

本集团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	原币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千元	利率	原币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千元
短期银行借款						
人民币	4.70% - 5.58%		2,006,160	4.54% - 5.58%		1,740,160
美元	4.33% - 4.39%	17,139	141,852	2.30% - 2.76%	100,000	827,650
短期人民币 其他借款 (注)	5.02%		300,000	4.54% - 4.78%		548,037
			<u>2,448,012</u>			<u>3,115,847</u>

本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	原币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千元	利率	原币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千元
短期银行借款						
人民币	4.70% - 5.22%		423,860	5.02%		133,861
美元	4.33% - 4.39%	17,139	141,852	2.30% - 2.76%	100,000	827,650
短期人民币 其他借款 (注)	5.02%		32,000	4.54%		198,037
			<u>597,712</u>			<u>1,159,548</u>

14 短期借款 (续)

注：短期人民币其他借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华电财务有限公司 (“华电财务”)	300,000	248,037	-	198,037
其他关联单位借款	-	-	32,000	-
其他	-	300,000	-	-
	<u>300,000</u>	<u>548,037</u>	<u>32,000</u>	<u>198,037</u>

从华电集团的子公司——华电财务借入的其他借款的利率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的借款利率下浮 10% 执行。

以上的外币借款按以下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u>8.2765</u>	<u>8.2765</u>

以上所有短期借款均为信用借款。

短期借款中并无持有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股份股东的短期借款。

## 15 应付账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应付关联单位账款	-	-	21,543	-
其他	1,180,106	1,426,699	347,745	590,851
	<u>1,180,106</u>	<u>1,426,699</u>	<u>369,288</u>	<u>590,851</u>

应付账款中并无持有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应付款项。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应付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没有任何账龄超过三年的个别重大应付账款。

## 16 应交税金

	本集团		本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应交增值税	151,739	192,660	108,907	148,981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2,112	16,699	8,823	13,978
应交企业所得税	78,396	84,681	51,583	74,380
应收预付企业所得税	(1,510)	(9,210)	-	-
其他	13,038	23,215	9,699	18,599
合计	<u>253,775</u>	<u>308,045</u>	<u>179,012</u>	<u>255,938</u>

## 17 其他应交款

其他应交款主要为尚未缴付的教育费附加。教育费附加按应交增值税额的 3-4% 计提。

## 18 其他应付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应付关联单位往来款	-	-	20,662	48,000
应付非关联施工单位账款	201,638	246,362	38,738	48,458
其他	254,221	179,809	101,947	74,636
	<u>455,859</u>	<u>426,171</u>	<u>161,347</u>	<u>171,094</u>

应付非关联施工单位账款主要为应付工程及质量保证金。

其他应付款并无应付其他持有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和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 3 年的其他应付款。

## 1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千元	人民币 / 人民币等值 千元	原币 千元	人民币 / 人民币等值 千元	原币 千元	人民币 / 人民币等值 千元	原币 千元	人民币 / 人民币等值 千元
1 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								
人民币		1,656,928		1,041,428		600,000		690,000
美元	32,300	267,331	32,300	267,331	32,000	264,848	32,000	264,848
1 年内到期的股东借款								
人民币		510,000		335,000		510,000		335,000
1 年内到期的国家借款								
美元	1,143	9,462	1,101	9,111	1,143	9,462	1,101	9,111
1 年内到期的其他借款								
人民币		62,206		62,206		-		-
美元	2,308	19,099	2,308	19,099		-		-
		<u>2,525,026</u>		<u>1,734,175</u>		<u>1,384,310</u>		<u>1,298,959</u>
		(注释 20(b))		(注释 20(b))		(注释 20(b))		(注释 20(b))

以上的外币借款按以下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u>8.2765</u>	<u>8.2765</u>

借款的情况分析列于注释 20。

20 长期借款

(a) 长期借款按还款期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银行借款				
1 至 2 年	1,662,147	1,863,331	960,074	564,848
2 至 5 年	4,606,629	4,414,719	1,551,060	1,394,560
5 年以上	1,913,711	2,222,025	200,000	642,000
	<u>8,182,487</u>	<u>8,500,075</u>	<u>2,711,134</u>	<u>2,601,408</u>
股东借款 (注(i))				
1 至 2 年	-	175,000	-	175,000
国家借款 (注 (ii))				
1 至 2 年	10,210	9,831	10,210	9,831
2 至 5 年	35,715	34,380	35,715	34,380
5 年以上	28,751	35,281	28,751	35,281
	<u>74,676</u>	<u>79,492</u>	<u>74,676</u>	<u>79,492</u>
其他借款 (注 (iii))				
1 至 2 年	829,098	99,102	700,000	-
2 至 5 年	367,764	899,720	198,037	700,000
5 年以上	-	9,554	-	-
	<u>1,196,862</u>	<u>1,008,376</u>	<u>898,037</u>	<u>700,000</u>
	<u>9,454,025</u>	<u>9,762,943</u>	<u>3,683,847</u>	<u>3,555,900</u>

除注释 30 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其他对持有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长期借款。

## 20 长期借款 (续)

(b) 长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千元	人民币 / 人民币等值 千元	原币 千元	人民币 / 人民币等值 千元
<b>长期银行借款</b>					
人民币借款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年利率主要为 4.78% 至 6.12% 不等 (2004 年度：4.78% 至 5.85%)，在 2021 年或以前到期		8,830,699		9,226,698
美元借款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年利率主要为 4.67% 至 4.84% (2004 年度：3.94%)，在 2017 年或以前到期	154,177	<u>1,276,047</u>	70,336	<u>582,136</u>
			<u>10,106,746</u>		<u>9,808,834</u>
<b>股东借款 (注 (i))</b>					
人民币借款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年利率主要为 5.76% (2004 年度：5.76%)，在 2006 年或以前到期		<u>510,000</u>		<u>510,000</u>
<b>国家借款 (注 (ii))</b>					
美元借款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年利率主要为 2.86% (2004 年度：2.05%)，在 2012 年或以前到期	10,166	<u>84,138</u>	10,705	<u>88,603</u>
<b>其他借款 (注 (iii))</b>					
人民币借款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年利率主要为 4.94% 至 5.76% 不等 (2004 年度：4.94% 至 5.76%)，在 2008 年或以前到期		1,182,663		984,627
美元借款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年利率主要为 5.04% (2004 年度：3.41%)，在 2010 年或以前到期	11,539	<u>95,504</u>	12,693	<u>105,054</u>
			<u>1,278,167</u>		<u>1,089,681</u>
			<u>11,979,051</u>		<u>11,497,118</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注释 19)			<u>(2,525,026)</u>		<u>(1,734,175)</u>
			<u>9,454,025</u>		<u>9,762,943</u>

## 20 长期借款 (续)

(b) 长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续)

## 本公司

	利率及期限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千元	人民币 / 人民币等值 千元	原币 千元	人民币 / 人民币等值 千元
<b>长期银行借款</b>					
人民币借款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年利率主要为 4.94% 至 5.51% 不等 (2004 年度：4.94% 至 5.51%)，在 2010 年或以前到期		2,351,060		3,026,560
美元借款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年利率主要为 4.67% 至 4.84% (2004 年度：3.94%)，在 2007 年或以前到期	148,000	1,224,922	64,000	529,696
			3,575,982		3,556,256
<b>股东借款 (注 (i))</b>					
人民币借款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年利率主要为 5.76% (2004 年度：5.76%)，在 2006 年或以前到期		510,000		510,000
<b>国家借款 (注 (ii))</b>					
美元借款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年利率主要为 2.86% (2004 年度：2.05%)，在 2012 年或以前到期	10,166	84,138	10,705	88,603
<b>其他借款 (注 (iii))</b>					
人民币借款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年利率主要为 5.18% (2004 年度：4.94%)，在 2008 年或以前到期		898,037		700,000
			5,068,157		4,854,85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注释 19)			(1,384,310)		(1,298,959)
			<u>3,683,847</u>		<u>3,555,900</u>
以上的外币借款按以下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u>8.2765</u>		<u>8.2765</u>

## 20 长期借款 (续)

(b) 长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续)

### 注 (i) 股东借款

股东借款余额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 有限公司	510,000	510,000	510,000	510,000

从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借入的股东借款的利率是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同期的长期借款利率。

### 注 (ii) 国家借款

该笔借款来自国际复兴开发银行（“世界银行”），根据 1992 年订立的借款协议授予中国政府以提供邹县第三期项目所需资金的 310,000,000 美元信贷。根据上述借款协议的条款，中国政府将该项信贷转贷予山东省政府，而山东省政府再将该项信贷转贷予山东电力集团公司。根据山东省财政厅于 1997 年 8 月 5 日的通知，并获世界银行正式同意，本金 278,250,000 美元之信贷部分由山东省政府提供予本公司，并由山东电力集团公司提供担保。

### 注 (iii) 其他借款

其他借款余额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华电财务	928,037	730,000	898,037	700,000
其他	350,130	359,681	-	-
	1,278,167	1,089,681	898,037	700,000

从华电财务借入的其他借款的利率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的长期借款利率下浮 10% 执行。

20 长期借款 (续)

(c) 长期借款担保或抵押的情况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信用借款	8,700,926	8,236,773	4,984,019	4,766,256
由山东电力集团公司				
提供担保的借款	84,138	88,603	84,138	88,603
由第三方企业提供				
担保的借款	1,513,987	1,691,742	-	-
质押借款	1,680,000	1,480,000	-	-
	11,979,051	11,497,118	5,068,157	4,854,859
减：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借款	(2,525,026)	(1,734,175)	(1,384,310)	(1,298,959)
	9,454,025	9,762,943	3,683,847	3,555,900

上述质押借款由本集团的一间子公司的电费收费权作质押担保。

(d)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潍坊发电厂共有逾期借款人民币 76,428 千元（按本公司所占份额），此部分借款由中国建设银行贷出，用于潍坊发电厂两台 300MW 机组的建设，已分别于 1996 年至 2000 年到期。出于企业经营需要，潍坊发电厂的另一投资方潍坊市投资公司已与中国建设银行协商推迟还款。现该项借款年利率为 5.76%，并不收取任何罚息。公司目前估计还款时间可能在 2005 年底之前。

21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资产 / (负债) 由以下项目的税务影响所组成：

	本集团		本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b>递延税项资产：</b>				
开办费用	10,484	12,537	1,570	1,914
存货和应收款准备	26,289	26,289	20,588	20,588
物业、机械装置及设备折旧	1,160	1,160	1,160	1,160
其他	17,023	28,862	14,910	26,749
	54,956	68,848	38,228	50,411
在依法课税单位与司法 管辖区内抵销	(7,181)	(7,181)	-	-
递延税项资产总额	47,775	61,667	38,228	50,411
<b>递延税项负债：</b>				
物业、机械装置及设备折旧	(289,736)	(239,263)	-	-
在依法课税单位与司法 管辖区内抵销	7,181	7,181	-	-
递延税项负债总额	(282,555)	(232,082)	-	-
递延税项 (负债) / 资产净额	(234,780)	(170,415)	38,228	50,411

## 22 股本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注册、已发行及缴足股本：		
3,825,056,2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企业法人股	3,825,056	3,825,056
1,431,028,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 H 股	1,431,028	1,431,028
765,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 A 股	765,000	-
	<u>6,021,084</u>	<u>5,256,084</u>

上述所有企业法人股、H 股及 A 股在各重要方面均享有相等权益。

上述实收企业法人股的股本已于 1994 年 6 月 18 日由山东济宁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验资报告文号为会师（邹）验字第 102 号。

上述实收 H 股的股本已于 1999 年 8 月 30 日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验资报告文号为 KPMG-C-（1999）CV No.0005。

上述实收 A 股的股本已于 2005 年 1 月 28 日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验资报告文号为 KPMG-A-（2005）CR No.0005。

23 资本公积、法定盈余公积、法定公益金及任意盈余公积

(a)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股本溢价 千元	其他 千元	总额 千元
2004 年 1 月 1 日	747,941	6,837	754,778
本年增加	-	605	605
2004 年 12 月 31 日	747,941	7,442	755,383
本期增加	1,120,501	235	1,120,736
2005 年 6 月 30 日	1,868,442	7,677	1,876,119

股本溢价主要是本公司于 1999 年 6 月份发行 H 股及 2005 年 1 月份发行 A 股所收到的溢价净额。

(b) 法定盈余公积、法定公益金及任意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法定 盈余公积 千元	法定 公益金 千元	任意 盈余公积 千元	总额 千元
2004 年 1 月 1 日	756,322	283,920	60,655	1,100,897
利润分配	104,400	52,200	-	156,600
转入任意盈余公积	-	(3,035)	3,035	-
200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5 年 6 月 30 日	860,722	333,085	63,690	1,257,497

## 23 资本公积、法定盈余公积、法定公益金及任意盈余公积（续）

### (c) 利润分配

- (i) 利润分配是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条款而作出的。
- (ii) 根据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需要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确定的税后利润提取至少 10% 作为法定盈余公积，直至其余额达到注册股本的 50% 为止。法定盈余公积必须在向股东分派股息前提取。

法定盈余公积可以用作弥补以往年度的亏损（如有），也可转增股本，但转增股本后的余额不得少于注册股本的 25%。

- (iii) 根据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需要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确定的税后利润提取 5% 至 10%（由董事会酌情厘定）作为法定公益金。该基金只能用于为本公司员工提供集体福利，如兴建宿舍、食堂及其他员工福利设施。除非公司清盘，否则该基金是不可分派的。法定公益金必须在向股东分派股息前提取。
- (iv) 根据企业会计制度，法定公益金在用于员工集体福利时自法定公益金转入任意盈余公积。
- (v)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未有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公益金或任意盈余公积。

有关股利分配的详情，见注释 24。

- (vi) 根据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可用作分派的未分配利润是指按适用于本公司的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确定的数额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按本公司股份上市当地的会计准则（如本集团的财务报表不是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确定的数额两者中的较低数额。

24 股利

(a) 已记入截至 2004 年和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股利分配的已分配股利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5 年 千元	2004 年 千元
2004 年度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币 0.035 元	210,738	-
2003 年度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币 0.035 元	-	183,963
	<u>210,738</u>	<u>183,963</u>

(b) 未记入截至 2004 年和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股利分配的拟派发股利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5 年 千元	2004 年 千元
拟派发 2004 年度中期股利（每股人民币 0.02 元）	-	105,122
	<u>-</u>	<u>105,122</u>

股利在宣布分派期间内确认为负债。

25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为售电及供热的收入，并已扣除增值税，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5 年 千元	2004 年 千元	2005 年 千元	2004 年 千元
售电收入	6,254,736	4,675,389	3,730,371	3,121,006
供热收入	144,712	91,889	-	-
	<u>6,399,448</u>	<u>4,767,278</u>	<u>3,730,371</u>	<u>3,121,006</u>

本集团需就售电及供热收入分别按销售发票价的 17% 及 13% 计缴增值税（销项增值税）。销项增值税由山东电力集团公司、四川省电力公司或购热方负担，连同发票价一起支付。本集团在采购物料时所缴付之增值税（进项增值税），可从售电及售热时收到的销项增值税中扣除。

本集团及本公司从前五名客户获得收入总额，以及其占本集团及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百分比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5 年		2004 年	
	收入金额 千元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收入金额 千元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本集团	6,352,455	99.3%	4,751,606	99.7%
本公司	<u>3,730,371</u>	<u>100%</u>	<u>3,121,006</u>	<u>100%</u>

26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5 年 千元	2004 年 千元	2005 年 千元	2004 年 千元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855	37,959	23,249	26,243
教育费附加	22,914	16,765	13,285	11,250
	62,769	54,724	36,534	37,493

27 财务费用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5 年 千元	2004 年 千元	2005 年 千元	2004 年 千元
发生的利息支出	361,969	303,851	134,315	132,578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74,040)	(43,534)	(10,673)	-
净利息支出	287,929	260,317	123,642	132,578
利息收入	(11,511)	(6,960)	(8,209)	(5,377)
衍生金融工具净收益（注）	(20,660)	(24,069)	(20,660)	(24,069)
合计	255,758	229,288	94,773	103,132

注：本公司为规避偿还美元贷款所产生的外汇风险，与银行签定了若干外币远期合约以作套期之用。外币远期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收益与被套期项目因所规避风险所产生的损失均在损益表中予以确认。

## 28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5 年 千元	2004 年 千元	2005 年 千元	2004 年 千元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按权益法	9,533	-	175,519	124,731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147)	-	(14,355)	(14,208)
合计	9,386	-	161,164	110,523

本公司投资收益的汇回并没有任何重大限制。

## 29 所得税

在利润表中的所得税包括：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5 年 千元	2004 年 千元	2005 年 千元	2004 年 千元
<b>当期税项</b>				
本期中国企业所得税	162,680	312,920	132,076	256,794
<b>递延税项</b>				
时间性差异的产生及 转回	64,365	25,641	12,183	7,071
	227,045	338,561	144,259	263,865

截至 2004 年和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中国企业所得税是按应课税利润的 15% 或 33% 计算（注释 3）。本集团和本公司没有未提的重大递延税项。

### 30 关联方及其重大交易

#### (a)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u>公司名称</u>	<u>注册地址</u>	<u>主要业务</u>	<u>与本公司 关系</u>	<u>经济性质 或类型</u>	<u>法定 代表人</u>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中国北京市	进行电源及电力 相关产业的开发 建设和经营管 理，组织电力热 力生产和销售	控股股东	全民所有制	贺恭

#### (b)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变动情况

<u>公司名称</u>	<u>千元</u>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12,000,000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中国华电集团公司的注册资本没有变化。

#### (c)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持股比例及其变化

<u>公司名称</u>	<u>期初数</u>		<u>本期增加</u>		<u>期末数</u>	
	<u>千股</u>	<u>%</u>	<u>千股</u>	<u>%</u>	<u>千股</u>	<u>%</u>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2,815,075	53.56	196,000	(3.55)	3,011,075	50.01

#### (d)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

<u>公司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15.00% 股权
中国华电工程（集团）公司	此公司由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控制
华电财务有限公司	此公司由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控制

30 关联方及其重大交易 (续)

- (e)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下列重大交易是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监管这些交易的协议进行。

	注释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5 年 千元	2004 年 千元
建筑费	(i)	-	2,640
利息支出	(ii)	41,997	20,700
来自关联方借款净额	(ii)	250,000	908,056

- (i) 该金额是指应付 / 已付中国华电工程 (集团) 公司的建筑费。

于 2003 年 12 月，青岛公司与中国华电工程 (集团) 公司及阿尔斯通电力挪威公司签订一份建设合同，在青岛公司兴建海水脱硫项目，合同金额为 5,790,000 美元。

- (ii) 山东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及华电财务提供的贷款详情，载于注释 14 及 20。

- (f) 于 2004 年 1 月，本公司以人民币 5.8 亿元向华电集团收购其持有的广安公司 80% 的权益。
- (g) 于 2005 年 4 月，本公司、华电集团及若干华电集团其他的子公司于中国北京市合资成立华电置业。华电置业于 2005 年 6 月 8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 亿元。本公司的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1.65 亿元，持有华电置业 30% 的权益。
- (h)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5 年 6 月 30 日，除列于注释 14 及 20 的应付关联方贷款和注释 13 的预付投资款外，本集团并无其他应收 / 应付关联方的往来账余额。

### 31 资本承担

本公司及本集团（不包括合营企业）的资本承担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已签订合同	9,510,074	7,259,773	5,152,590	3,799,415
已批准但未签订合同	11,921,740	9,934,627	8,835,683	5,661,312
	<u>21,431,814</u>	<u>17,194,400</u>	<u>13,988,273</u>	<u>9,460,727</u>

本集团分摊合营企业的资本开支承担：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本集团分摊合营企业的资本开支承担	<u>1,318,578</u>	<u>312,096</u>

该等资本承担是关于已承诺将为购买固定资产支付的金额和对本集团的投资及联营公司的权益的资本性支出。

### 3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土地和房屋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及本公司于期 / 年末以后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05 年 <u>6 月 30 日</u> 千元	2004 年 <u>12 月 31 日</u> 千元
1 年以内	34,378	34,778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30,178	30,178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30,178	30,178
3 年以上	<u>578,412</u>	<u>593,501</u>
	<u>673,146</u>	<u>688,635</u>

根据签定的协议，本公司由 1997 年 9 月 1 日起向山东省人民政府租用有关的土地，为期 30 年。年租金每 5 年调整一次，但上调幅度不得超过前一年租金的 30%。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的年租金为人民币 30,178,000 元。土地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是按现时年租人民币 30,178,000 元计算的。

### 33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公司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之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公司的详情如下：

#### (i) 子公司

公司	注册 资本 千元	本集团 应占 权益 百分比 (%)	本公司 应占 权益 百分比 (%)	子公司 应占 权益 百分比 (%)	投资 金额 千元	合并 期间	主要业务
广安公司	1,100,000	80	80	-	900,813	自 2004 年度	发电及售电
淄博公司	254,800	100	100	-	254,800	自 2001 年度	发电及售电和 发热及供热
青岛公司	380,000	55	55	-	248,318	自 1999 年度	发电及售电和 发热及供热
滕州公司	245,000	54.49	54.49	-	133,620	自 2002 年度	发电及售电和 发热及供热
章丘公司	180,000	70	70	-	126,000	自 2002 年度	发电及售电
邹城鲁南电力技 术开发有限公司	26,047	90	90	-	23,447	自 1997 年度	向邹县发电厂 提供服务
枣庄十里泉电力 实业有限公司	19,989	90	90	-	15,675	自 1997 年度	向十里泉发电 厂提供服务
华电国际山东物 资有限公司	30,000	94	40	60	12,000	自 2004 年度	物资采购
华电青岛热力有 限公司	20,000	55	55	-	11,000	自 2004 年度	售热
华电国际山东项 目管理有限公司	3,000	94	40	60	1,200	自 2004 年度	电源建设项目 管理及咨询 服务

#### (ii) 合营企业

公司	注册 资本 千元	本公司 应占权益 百分比 (%)	投资 金额 千元	合并 期间	主要 业务
潍坊发电厂	-	30	193,983	自 1999 年度	发电及售电

潍坊发电厂在 2005 年 6 月 30 日尚未注册成为公司，故于该日并无任何注册资本。

### 33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公司 (续)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之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公司的详情如下：(续)

#### (iii) 联营公司

公司	已缴 注册资本 千元	本集团 应占权益 百分比 (%)	本公司 应占权益 百分比 (%)	子公司 应占权益 百分比 (%)	投资金额 千元	主要业务
宁夏发电 公司	900,000	31.11	31.11	-	280,000	发电、售电 和投资控 股
池州公司	640,000	40	40	-	258,940	兴建发电厂
华电置业	550,000	30	30	-	165,000	物业开发
中宁公司	111,200	50	50	-	85,600	发电及售电
泸州公司	200,000	40	40	-	80,000	兴建发电厂
龙滩煤电 公司	75,920	36	-	45	34,160	煤炭开采与 销售

### 34 或有负债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子公司的银行贷款合计人民币 1,170,730,000 元作出担保。

### 35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非经常损益》(2004) 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及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5 年 千元	2004 年 千元	2005 年 千元	2004 年 千元
<b>本期非经常性损益</b>				
营业外收入	11,332	7,990	1,413	39
营业外支出	(2,371)	(4,716)	(876)	(3,135)
衍生金融工具净收益	20,660	24,069	20,660	24,069
	29,621	27,343	21,197	20,973
减：以上各项对税务 的影响	(9,775)	(9,023)	(6,995)	(6,921)
合计	19,846	18,320	14,202	14,052

### 36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无重大需要呈报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37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38 分部报告

本集团的盈利主要来自中国的发电业务。因此，无需编制分部报告。

## 八、补充资料

(1)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会计报表的差异说明

就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主要差异对净利润的影响分析如下：

	注释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05 年 千元	2004 年 千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的会计报表的净利润		454,053	657,643
调整：			
净资产公允价值调整	(a)	(16,447)	(15,478)
商誉/合并价差调整	(b)	14,679	11,944
一般性借款利息资本化	(c)	14,985	-
其它调整	(d)	235	-
调整对税务的影响		82	5,027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的母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利润		<u>467,587</u>	<u>659,136</u>

就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主要差异对股东权益的影响分析如下：

	注释	2005 年	2004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12 月 31 日 千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编制的会计报表的股东权益		11,943,806	9,814,755
调整：			
净资产公允价值调整	(a)	358,469	374,916
商誉/合并价差调整	(b)	(203,717)	(225,362)
一般性借款利息资本化	(c)	14,985	-
其它调整	(d)	(127)	(127)
调整对税务的影响		(90,541)	(90,623)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的母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权益		<u>12,022,875</u>	<u>9,873,559</u>

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会计报表的差异说明（续）

注释

- (a)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合并财务报表是以母公司和子公司及合营企业的个别财务报表为依据编制，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并财务报表是以母公司的财务报表和被收购子公司及合营企业按被收购时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编制。本公司的子公司及合营企业在被收购时的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值存在差异，该差异主要是由于固定资产所致的。

净资产公允价值调整主要为子公司及合营企业于被收购时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与其账面值之差及收购日后对公允价值及账面值之差所作的折旧调整。

- (b)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合并价差是指收购成本超过购入净资产账面值的份额。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商誉是指收购成本超过可分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如注释(a)所述，由于购入的净资产账面值和公允价值存在差异，所以合并价差和商誉亦存在差异。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净利润差异是因差异摊销所致。按照 2005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三号，商誉不再进行摊销。负商誉被拨回至期初的未分配利润中作出调整。
- (c)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及制度，只有为购建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利息费用才予以资本化为该资产成本的一部分。而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对于一般性借款用于获取一项符合条件的资产，其借款费用应予以资本化为该资产成本的一部分。
- (d) 其它调整内的每个单项调整金额并不重大。

(2)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未经审计的综合损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以人民币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零五年 人民币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币千元
营业额	6,399,448	4,767,278
经营费用		
耗煤	(3,602,948)	(1,910,264)
折旧及摊销	(807,280)	(748,279)
大修费用	(143,133)	(112,764)
维修保养费用	(66,501)	(62,305)
员工成本	(431,684)	(394,056)
行政费用	(213,439)	(140,391)
销售有关税项	(62,769)	(54,724)
其它经营费用	(120,429)	(107,384)
	<u>(5,448,183)</u>	<u>(3,530,167)</u>
经营溢利	951,265	1,237,111
其它收入	9,595	5,693
财务费用净额	(236,289)	(229,288)
非经营收入, 净额	8,961	3,274
联营公司投资收益减亏损	9,621	-
除税前溢利	743,153	1,016,790
所得税	(226,844)	(333,477)
除税后溢利	<u>516,309</u>	<u>683,313</u>
属于：		
母公司权益持有人	467,587	659,136
少数股东	48,722	24,177
除税后溢利	<u>516,309</u>	<u>683,313</u>
每股基本盈利	<u>人民币 0.079 元</u>	<u>人民币 0.125 元</u>

## 九、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文本；
- (四) 公司章程文本；
- (五) 在其他证券市场披露的本年度报告文本；
- (六) 其他有关资料。

董事长：贺恭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8 月 25 日